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钛和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CILQC QZ-81-VR1



1 报告概述

钛和认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钛和认证”，地址：上海市长寿路767号西部十层7楼）与中元宽频技术有限公司

（下称“客户”）商定并计划，以符合报告的目的排放温室气体，负责按准则为GHG陈述进行编制和公正表达。

钛和认证有责任对客户提供的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

31日期间的温室气体排放物，按客户提供的温室气体声明符合ISO 14064-1:2018的要求进行了第二次核查。核查是基于客户与钛和认证商定的保证等级、核查范围、目标和准则。

1.2 保证等级

商定的保证等级为 合理保证等级 有限保证等级。

1.3 适用范围

客户委托钛和认证（上海）有限公司进行一次独立核查，以确保责任方所报告的温室气体排放量，在下述的核查范围内符合ISO 14064-1:2018之要求。核查范围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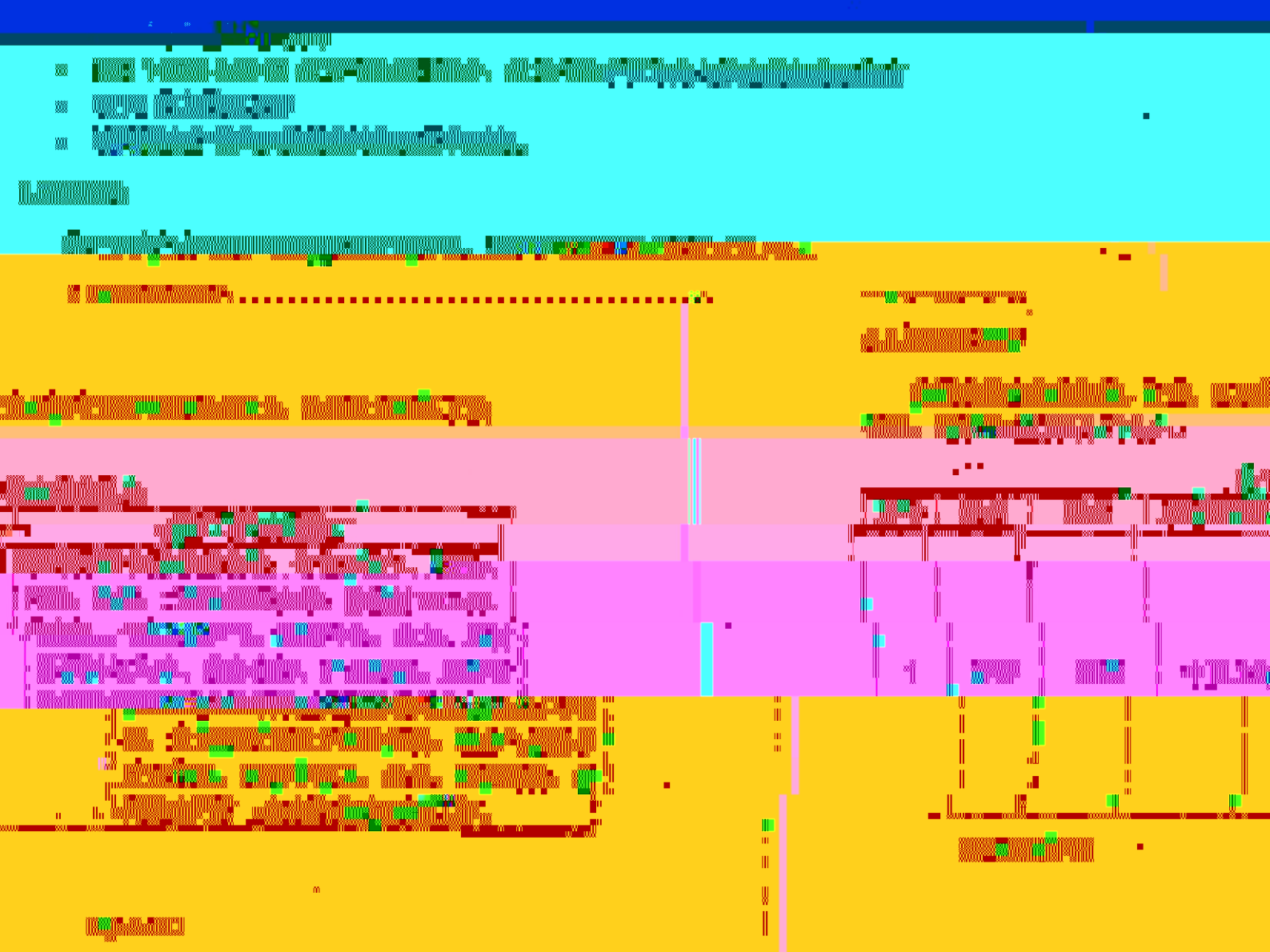
- 仅核查：中元宽频技术有限公司从事数据管理元功能网络设备、数据中心和管系统产品及服务，如光纤配线架、光纤活动连接器等产品的加工制造及的研发的设计、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中的所有设施和活动。
 - 组织主要的基础设施、活动、技术和流程：数智化光分配网络设备、智慧能源等系统产品及服务，如光纤配线架、光纤活动连接器等产品及相关基础设施的研发的设计、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中的所有设施和活动。
- 工艺流程包括：

1. 数冲、折弯、钳工、焊接、打磨、喷涂、装配；

2. 裁缝、穿软件、穿线、注胶、穿线、固化、组装、研磨、检测、包装。

- 温室气体种类包括：二氧化碳 (CO₂)、甲烷 (CH₄)、氧化亚氮 (N₂O)、氢氟碳化物 (HFCs)、全氟化碳 (PFCs)、六氟化硫 (SF₆)和三氟化氮 (NF₃)。
- 采用的全球变暖潜能：IPCC 第六次评估报告(AR6)

所报的数据是准确的、完整的、一致的、透明的和没有实质错误或遗漏。



序号	报告边界	GHG 排放或移除类别	GHG 排放源	设施	排放量 (t CO ₂ e)
12	由外购能源导致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外购电力导致的间接排放	外购电力	用电设备	1140.96
13	运输产生的间接排放	分销导致的排放	柴油燃烧	中型货车	17.20
14	运输产生的间接排放	下游的运输和货物	燃料燃烧	中型货车	529.18
15	运输产生的间接排放	商务出行导致的排放	燃料燃烧	飞机	14.15
16	运输产生的间接排放	商务出行导致的排放	燃料燃烧	大中小型	9.19
17	运输产生的间接排放	商务出行导致的排放	燃料燃烧	汽车	0.13
18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采购的商品的排放	PE 膜	/	255.97
19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采购的商品的排放	废钢带	/	1.15
20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采购的商品的排放	废铁	/	2.80
21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采购的商品的排放	废钢带	/	1.15
22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采购的商品的排放	废铁	/	2.80
23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采购的商品的排放	废钢带	/	1.15
24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采购的商品的排放	废铁	/	2.80
25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采购的商品的排放	废钢带	/	1.15
26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采购的商品的排放	钢制品（钢棒、钢板等）	/	7955.59
27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处理固体和液体废物产生的排放	废铁	/	2.80
28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处理固体和液体废物产生的排放	废钢带	/	1.15
29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处理固体和液体废物产生的排放	废铁	/	2.80
30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处理固体和液体废物产生的排放	废钢带	/	1.15



附件1 观察事项

编号	观察事项	提出者	提出日期
1	<p>依据 ISO14064-1 条款 8.1.2 组织温室气体信息管理程序应包括如下方面考虑: b) 开发和维护良好的数据收集系统。受核查方排放管理规定 (KD02-ZL-0018) 5.5.2.8 规定管理者代表派专人负责有效的信息收集系统, 不包括内部活动数据, 也包括外部量化方法和排放因子, 定期收集, 及时更新 5.6.2.9 规定管理者代表负责对所有数据准确性建立检查制度。受核查方本年度温室气体盘查报告内容未明确由核查员</p>	齐婷	2025.04.25
	<p>出行数据仅包括部分数据收集期, 建议受核查方后续可进一步完善现有商务出行系统, 保存完整的数据。</p>		

1.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获证组织持续符合认证标准的要求。

2. 获证组织应接受认证机构的监督审核，并接受认证机构的跟踪检查。

3. 获证组织应接受认证机构的复评。

4. 获证组织应接受认证机构的暂停、撤销、注销等处理。

5. 获证组织应接受认证机构的其他管理。

钛和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TICERTIFICATION (SHANGHAI) CO., LTD.

认证机构
CERTIFICATION BODY

认证机构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路2111号

中国钛业网

注册证书

齐婷

